

# 113 年度國民中小學學區輔導網絡建置方案實施計畫

## 申請學校錄取名單 113.03.20

- 一、依據高市教中字第 113310784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遴選作業於 113 年 3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辦理完竣，結果如附件。
- 三、相關經費、核銷規定以及成果報告格式已用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各錄取學校，請收到錄取通知的學校於活動辦理完竣後 1 週內，檢具核銷資料以公文交換（公文櫃號：1-3）或掛號郵寄至「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個管組收」（80768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 363 號），俾憑辦理後續經費核銷。活動成果則請於辦理完竣後 1 個月內繳交。
- 四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市學諮中心個管組王老師（電話：07-3821200）。

編號	申請學校	錄取與否
1	小港區華山國小	錄取
2	岡山區壽天國小	錄取
3	小港區明義國小	錄取
4	三民區東光國小	錄取
5	鳳山區鎮北國小	錄取
6	仁武區大灣國中	錄取
7	左營區新光國小	錄取
8	阿蓮區阿蓮國中	錄取
9	永安區維新國小	錄取
10	大樹區大樹國中	錄取
11	苓雅區五權國小	錄取
12	桃源區建山國小	錄取
13	三民區河堤國小	錄取
14	鼓山區壽山國小	錄取

說明：	
錄取條件順序	(一)未曾錄取過學校
	(二)偏遠學校
	(三)其他有意願申請之學校
審核經費	分別通知各校